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董事5名，实际参与董事5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胡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认真审议后，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回购股份计划完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在2020年末已开始实施，截至本次董事会前，累计回购金额已达到该计划约定的下限，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激励或员工计划需求，董事会认为本次回购已经达到预期目标，决定不再继续实施回购；根据回购方案计划，回购期提前届满条件已满足，因此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宁波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表决，同意公司继续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进口/出口押汇、出口打包放款、银行保函、商票、中资外债等，上述所有授信业务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并严格按照各方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承担责任。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董事会决议的作出等均符合法律和章程规定的程

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浦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继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元整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期限一年，信用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光辉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贷款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经营周转需要，同意公司继续向兴业银行南京分行六合支行申请授信（敞口）9000万元，币种人民币，授信有效期1年。

本决议符合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